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公告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本公司")于 2008年7月15日接到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国泰君安")的通知,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之一倪毓明先生已调离国泰君安,不再从事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,国泰君安指派万健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后续持续督导工作。本次变更后,由国泰君安指派担任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万健先生和牛国锋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六日